



第三十一届世界卫生大会

WHA31.37

1978年5月23日

人类生殖研究、发展和科研人员培训特别规划

第三十一届世界卫生大会，

业经审议总干事提交的关于“人类生殖研究、发展和科研人员培训特别规划”报告⁽¹⁾；

忆及WHA18.49、WHA19.43、WHA20.41、WHA21.43、WHA22.32及WHA22.44项决议；

重申需要研究人类生殖问题，因为考虑到这是一个复杂的问题，并重申通过卫生工作提供有关调节生育经验尚有限，这种活动对居民团体应已达到需要提供物质的阶段；

1. 感谢总干事的报告；

2. 认可与各会员国有关协作制定的“特别规划”的目标；

(1) 为调节生育包括防治不孕症提供适宜技术及使用这些技术的方法；

(2) 增加此领域的科研资金；

3. 满意地注意到：

(1) 根据WHA29.48项决议精神，依靠国家人员和国家研究机构实施“特别规划”的做法；

(2) 由该项“特别规划”展开的为科研管理的具有创新精神的措施，例如建立多学科性“特别工作组”方法及包括作为科研管理的一个组成部分的评价工作；

(3) 在“特别规划”中平衡临床的、流行病学的、社会心理学的、操作上的及实验室的研究工作；

(4) 在实施全部科研活动项目前建立起严格的科学和道德观点，并以制定有关此事项的严格监察的条例；

(1) A31/15号文件，附件1和A31/16号文件



4. 祝贺参与“特别规划”的各会员国、各机构和总干事，在实施“特别规划”中导致与社会紧迫有关的技术和知识方面和促进发展中国家自力更生进行科研方面所取得的成就；

5. 感谢对该项规划已作出科学上的资金上贡献的各国政府；

6. 敦请各会员国，通过各国科研人员的合作取得国家现有的科研设备和资金捐献，尽可能参与“特别规划”工作；

7. 敦请总干事：

(1) 进一步加强“特别规划”中人类生殖的卫生工作研究以便将调节生育工作纳入有关国家的初级卫生保健系统；

(2) 继续努力加强本组织与制药工业合作的能力，以便使参加的会员国从规划中获得最大可能的科学和经济的裨益。

第十二次全体会议 一九七八年五月三十一日

A31/VR/12

* * *